

# 我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研究综述及展望

王维<sup>1</sup>，熊锦<sup>2</sup>

(1.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北京 102488；

2. 北京大学，北京 100871)

**摘要：**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其中，生态宜居成为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目标之一。近年来，农村的生活垃圾污染成为农村环境污染的重要来源，严重破坏了农村的生态环境，导致了农村人居环境问题突出，影响了农村居民的生产生活。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成为实现生态宜居目标的重要举措。论文梳理了近年来学术界关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问题的研究进展，重点就农村垃圾问题现状、归因、参与主体及模式研究、研究不足等四个角度进行梳理和评论，最后提出我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展望。

**关键词：**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研究综述；展望

中图分类号：F323.22；X7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4407(2020)11-195-07

## Current Research and Prospect on Rural Household Trash Management in China

WANG Wei<sup>1</sup>, XIONG Jin<sup>2</sup>

(1. University of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2488, China;

2. Pek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1, China)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household trash has become one major source of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in rural areas and hampers the rural modernization. As a result, the conflict between residency and environment in rural areas has become a concern, which brings a lot of issues to rural production and daily life. Improving the management of rural living environment is one crucial step of achieving the goal of ecological residence. This article reviews the researches of rural waste management issues in recent years, with a focus on the Status of rural waste, the causes of the household trash issue, the main responsible agent, the governance and the Shortage of current researches. Moreover, this article also proposes the questions to be answered on this important issue for the future studies.

**Key words:** rural household trash management; review of current researches; prospect

## 0 引言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实施乡村振兴战略<sup>[1]</sup>。乡村振兴战略提出要建设新农村，生态宜居是关键。在乡村振兴战略目标中，生态宜居作为仅次于产业兴旺的第二位目标，是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总体要求之一，也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农村环境问题的高度重视。在农村生态宜居的目标建设过程中，农村生活垃圾问题是农村污染的重要来源和治理难点。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要求针对农村要“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垃圾处置”<sup>[1]</sup>，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2018年11月7日，生态环境部和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列为首要任务之一。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既关系到乡村环境治理与建设，也关系到农村生态文明建设和宜居乡村振兴乡村建设目标的实现。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之年，也是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胜之年<sup>[2]</sup>，实现农村生活垃圾的有效治理迫在眉睫。

现阶段，农村的生活垃圾问题已经成为农村建设和农业发展中不容小觑的重要问题。农村生活垃圾已经成为中国农村环境污染源的主要来源之一，严重破坏了农村生态环境，加剧农村土地污染、水污染，甚至威胁到农村居民的身体健康，对农村村民的实际生活产生着深远的影响。因此，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问题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与此同时，学术界关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研究也日渐热门起来。中国知网数据库的统计数字显示，截至2020年7月1日，以“农村生活垃圾”为关键词搜索出相关研究文献多达1604篇；2016—2019年发表中文论文

第一作者简介：王维，博士，助理研究员，研究方向为环境经济学、乡村治理。E-mail: wangwei19891217@163.com

文献数量及研究成果呈现逐年增多的趋势,2015年131篇,2016年134篇,2017年140篇,2018年183篇,2019年259篇。关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学科分布和研究视角也更加多元化,涉及经济学、社会学、法学、管理学、心理学、政治学与新闻学等不同学科,关涉农村生活垃圾问题的归因研究、治理路径研究、治理主体研究和治理效果研究等不同研究视角。

本文对近年来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相关重要文献进行全面梳理研究,就农村生活垃圾现状、治理问题归因、参与主体、治理模式及存在问题等进行重点分析,最后提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研究展望。

## 1 农村生活垃圾现状

农村生活垃圾主要包括厨余类垃圾、灰土类垃圾、橡塑类、纸类和其他类等,其中厨余垃圾是农村生活垃圾的主要成分。一项针对浙江省6镇12村的调查<sup>[3]</sup>显示,农村生活垃圾中50.12%为厨余物等不可回收垃圾,38.85%为塑料制品、易拉罐等可回收垃圾,3.12%为农药瓶、废旧电池等有害垃圾,7.91%为其余垃圾。

随着我国农村社会经济的长足发展与进步,农村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农村消费品和商品的种类越来越丰富,农村生活垃圾的构成类别也越来越复杂化和多样化。一方面,随着农村“厕所革命”的深入推进和家庭养殖比重下降,有机类垃圾所占比重在降低。另一方面,农村居民生活方式和消费观念的转变,导致旧手机、充电线、旧电脑等电子废弃物和食品包装塑料袋、饮料瓶、旧鞋衣物在不断增加。整体来说,我国农村生活垃圾具有组成成分复杂、量大面广、分布散、有害成分上升、地域差异大等特点,且其总量仍在增长<sup>[4]</sup>。

我国农村生活垃圾现状呈现出三个主要特征。首先,我国农村生活垃圾的产生量在日常生活中仍日益增加。唐林等<sup>[5]</sup>指出,快速增长的消费使得农村家庭生活垃圾的排放量急剧增加,根据相关数据计算,中国农村家庭中每人平均每天生产约0.8千克生活垃圾。李全鹏和温轩<sup>[6]</sup>指出在农村的日常生活生产中,产生的垃圾量远远超过可处理量的界限。刘细良和陈敏<sup>[7]</sup>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估算出我国农村生活垃圾的产生量接近城市生活垃圾的产生量,几乎占据全国生活垃圾产生总量的一半。很多农村地区生活垃圾并没有得到妥当的安置,混乱地堆积在村落周围甚至腐烂发臭。其次,我国农村生活垃圾具有明显的地域性特征,而且影响因素多元。不同地区的自然条件(如气候、地形等)和社会条件(如农村社会的生活水平、农村居民的生活习惯、消费习惯等),

共同影响着农村生活垃圾产生的总量和成分构成。黄开兴等<sup>[8]</sup>通过计量经济学模型研究发现,农村生活固体垃圾人均日排放量与农村居民年人均纯收入存在显著的倒“U”型曲线。韩智勇等<sup>[9]</sup>在对31个省份280个村庄的调查研究时发现,受经济发展水平、燃料构成、生活习惯等因素影响,全国农村生活垃圾总体上呈现北方高于南方,东部高于西部的特点,且在不同生活垃圾类别中也呈现出明显的地域性,如纸类生活垃圾从南向北呈现递减趋势。第三,农村生活垃圾的危害具有扩散性特征。农村生活垃圾如果长期任意露天堆放,不加以有效利用,不仅占用一定的土地,减少可利用的土地资源,还会污染农村土壤、水体和大气,而且难以降解的生活垃圾也会影响农村当代居民和后代人的健康,对生态环境系统造成严重且长远影响。

## 2 农村生活垃圾问题归因研究

农村生活垃圾污染问题一直是学界普遍关心的话题。不同的学科视角对这一问题有不同的解释逻辑。制度经济学强调,二元治理体系导致农村环境问题缺乏有效的政策和制度,导致农村生活垃圾问题突出。物质主义则认为农村还处于重经济发展和居民增收的过程,缺乏积极参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环境态度;社会行动论则从村民主观感知着眼,认为农村居民缺乏现代化的环保知识教育,政府应该加强环境知识教育和引导,把提升村民环境治理意识和能力作为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有效途径。行政学则从治理盲点出发,认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缺乏明确的治理主体,住建、环保、农业等多部门之间协调成本高,权责模糊等;环境伦理学则从环境正义视角出发,认为长期的环境不公导致农村承担城市的垃圾排放和自身垃圾污染,城乡在垃圾生产和治理上存在不平等现象等等。

当然,不同的学科视角之间也存在着交叉和相互借鉴。例如,经济学和社会学都强调了长期以来乡村缺乏完善的垃圾治理制度是造成农村严重生活垃圾污染问题的重要原因;经济学和管理学在强调基层组织的管理程序和管理意愿也存在一致性;社会学和心理学共同认为村民参与垃圾治理的行为受到主观意愿的影响,村民对环境的关心程度决定了其是否愿意积极参与垃圾治理实践;法学和社会学则对比国家治理中自上而下的法律制度安排和自下而上的村俗民约在垃圾治理中的各自作用等等。

虽然不同学科从不同视角出发对农村生活垃圾问题进行多面的解读,但综合来看,当前对农村垃圾问题的

归因可以概括为三个方面：

### 2.1 以城乡二元分割为核心的体制原因

城乡二元体制是研究中国农村垃圾问题的一个重要视角。一方面，农村垃圾问题的形成与城乡二元体制形成的差异密切相关。如按照李宾和张象枢<sup>[10]</sup>等学者的解释，城乡二元结构降低了农村垃圾问题的需求和治理能力，加大了城乡环境差距，是农村垃圾问题产生并加剧的结构性原因。城乡二元体制之间的政策制度差异使得我国长期以来坚持城乡有别的环境治理措施，造成农村环境的基础设施建设薄弱，于法稳<sup>[11]</sup>认为在不断推进城镇化进程中，政府公共物品供给的职能“缺位”，是农村生态环境问题由潜在风险演变为显在危机的根本原因。制度原因导致农村环境治理的历史欠账太多，农村的环境治理等公共服务长期处于自治状态，影响了农村垃圾治理效能。于法稳等<sup>[12]</sup>认为，没有足够的资金投入、缺乏精准适宜的技术以及缺乏有效的运营保障机制等一系列问题，是农村环境整治现状中的突出问题。同时，也有观点强调城乡二元体制之间产生的不平等在农村垃圾问题成因中产生重要的影响。于法稳<sup>[11]</sup>认为在工业化和城镇化过程中，片面重视生态城镇环境治理及政绩追求，不仅对农村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采取应付措施，甚至把城镇中或新引进的污染企业外迁到农村，将具有潜在污染风险的企业也布局到农村，农村生态环境治理日益边缘化。曹海晶等<sup>[13]</sup>认为并非是农村居民自身的问题，农村垃圾治理不仅面临的是村庄内村民产生的内生性污染，同时还要面临城市垃圾向农村转移的外源性污染，农民不仅要承受村民自身造成的垃圾污染治理负担，同时还要承担城市居民所转嫁的治理压力，相对于城市居民而言，农民承受的环境治理责任是不公平的。王晓毅<sup>[14]</sup>认为，城市化过程是一个虹吸过程，农村人财物等资源流入城市，乡村容易沦为城市的附庸，这种城乡关系会造成乡村环境的恶化。

### 2.2 农村生活方式转变与垃圾污染问题成因之间的关系

农村不断富裕，农民生活不断改善，农村居民生活方式的转变逐渐凸显成为农村生活垃圾污染的重要原因之一。近年来我国农民收入保持快速增长，从2009年起，我国农民人均收入增长速度一直高于城镇居民人均收入增长速度，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倍差从2009年3.33，下降到2019年2.64。农村居民生活方式和消费方式也发生了显著变化，这些变化客观上带来新的垃圾污染问题。操建华<sup>[4]</sup>认为，农村垃圾日趋城市化和复杂化，与农村传统垃圾主要是堆肥垃圾相比，目前农村的一次性

用品、不易分解的工业制成品和塑料制成品种类和数量明显增加，过去农村居民不轻易扔的衣物、耐用品也在目前农村垃圾中占据一定比例。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到乡村振兴战略，如何让农民富裕起来一直是“三农”政策的出发点和立足点。李全鹏和温轩<sup>[6]</sup>认为，农村新型消费模式一定程度上导致农村生活垃圾的增长。随着农民收入增加，白色家电为代表的电器产品在农村普及化，易拉罐、塑料袋、塑料桶等塑料类产品等不可降解的包装废弃物在农村普遍存在传统的依靠垃圾填埋的方式无法降解塑料垃圾。

### 2.3 关于村民环境保护行为和意识不足问题研究

农村居民作为农村生产生活的主体，是农村垃圾的主要制造者。在相关研究中，普遍认为农村居民缺乏环境保护意识和行为，对垃圾治理参与意愿不足，是农村生活垃圾问题产生的重要原因。于法稳和李萍<sup>[15]</sup>认为农村居民在生活行为方面任意堆放及排放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如随意丢弃农药包装物、随意排放和堆放养殖场产生的禽畜粪便等。农户对人居环境保护与建设的意识淡薄也是导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诸多问题中的一个重要原因。范叶超和洪大用<sup>[16]</sup>采用2010年中国综合社会调查(CGSS)数据，通过构建环境关心测量量表，对比城乡居民的环境关心指数，发现农村居民环境关心和环境保护行为意愿均低于城市居民，缺乏信息和教育程度不高是农村居民缺乏环境关心的重要原因之一。吴大磊等<sup>[17]</sup>通过广东省5市数据分析参与垃圾治理环境行为的影响因素及作用机制，认为村民参与垃圾治理的行为，不仅需要环境教育、知识、技能等，还需要激发其个人的积极性、自信心和个人的主动性。姜利娜和赵霞<sup>[18]</sup>指出，在生活垃圾投放中，有些村民不愿付出时间和空间成本参与垃圾分类，垃圾分类搭便车行为也很难被发现，导致农村居民随便乱扔垃圾现象普遍。

## 3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参与主体及模式研究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作为基层治理的一部分，从一开始就是政府主导下推进的。政府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过程中发挥着主导作用。这与我国一直存在的强政府、弱社会的基层治理模式特点和我国的政治体制有关，也与长期实践中形成的治理惯性有关。学界围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方式，从政府主导、村民主观意愿以及技术手段等方面开展了大量研究，大致可以分为以下三类。

### 3.1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实践中的政府主导功能研究

尽管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过程中，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主体具有多元化的显著特点，但从治理实践的具体情

况来看,政府和农村居民两方主体是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最主要主体,尤其是政府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起着不可忽视的主导和推动作用。

政府是目前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主要承担者。操建华<sup>[4]</sup>指出,我国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以政府运营为主,既有的农村垃圾处理体系由政府投资建立,主要运营模式也是由政府维持运行。已有关于政府在农村垃圾治理中的功能研究,主要包含四个层面:一是制度层面。不论是中央的顶层设计,还是各级地方政府形成的地方性法规、政策条款、文件要求等,都离不开各级政府的大力推动。由于我国环保组织发展相对滞后,村民自发组织形成垃圾治理制度意识薄弱,因此制度设计上政府责无旁贷。一系列的农村垃圾治理的制度设计,法律条文和行政规章,为农村垃圾治理提供了制度保障。常纪文等<sup>[19]</sup>认为现代性的法律制度对农村垃圾治理具有长远意义,我国应进一步加强全国性的法律制定。但政府除了法律和政策制度制定责任外,还应该加强多层次环保教育制度建设,健全资金使用制度、完善监管制度,构建起体系完整的垃圾治理体系。二是投资层面。农村生活垃圾问题长期得不到有效解决,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少,环境治理类基础设施弱有关。曹海晶和杜娟<sup>[13]</sup>分析了2010—2017年我国城乡环境治理投入情况,发现2017年城市和工业环境基础设施投资是乡村和农业的一倍以上,乡村生活垃圾治理投资却微不足道。垃圾治理的两头包括基础设施的修建和集中垃圾的运输销毁,需要大量的资金和技术投入。高昂的垃圾治理成本必须依靠政府投入,村集体和个人难以承担。三是组织层面。在农村垃圾治理上,基层党组织和基层政府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尤其是农村党支部的组织动员能力。姜利娜和赵霞<sup>[18]</sup>认为,通过村广播、村委会、村小组会等方式,组织宣传村民学习垃圾分类知识。四是具体的管理层面。通过网格化管理方式推动垃圾治理。近年来网格化的基层治理模式应用较为普遍,吕晓梦<sup>[20]</sup>分析了A市环境卫生网格化管理机制的7个层级5支队伍的管理体系,认为网格化管理体制有助于实现多级联动、反应速度快,管理效率高。构建网格化垃圾治理监督体系,可以有效促进治理主体之间良性互动的同时,降低管理成本。

### 3.2 村民参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主体行为及意愿研究

除了政府的主导作用外,村民作为农村生活垃圾的当事者,其主观意愿和行为对于农村垃圾治理实践也同样发挥着重要作用,刘春霞和郭鸿鹏<sup>[21]</sup>认为村民扮演着垃圾制造者和治理者双重角色。农村垃圾的产生与农

村居民的生产生活行为密切相关,如包晓斌<sup>[22]</sup>发现农民在田间将大多数地膜丢弃,没有及时回收,造成农村白色污染,并针对性地提出鼓励农户多采用棚膜和可降解地膜等治理措施。操建华<sup>[4]</sup>认为农村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意识差,正确投放率低是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中的重要问题之一,这些研究强调了农村居民在农村垃圾制造和治理中的双重角色。因此,改善农村垃圾治理现状必须发挥农户作用。

姜太碧和袁惊柱<sup>[23]</sup>通过回归分析发现,帮助农户梳理正确环保意识有助于农户对生活垃圾做正确处理。毛馨敏等<sup>[24]</sup>采用Logistic模型对闽皖陕调研数据进行分析,发现心理感知对农户垃圾分类处理行为有着重要影响,农户的环保意识与参与垃圾分类行为成正相关。村民配合政府开展垃圾分类和环境保护工作有一个认识过程,村民与政府的互动中会逐步认识到环境治理的长远利益,自觉遵守制定的村规民约。池上新等<sup>[25]</sup>通过2010年中国综合社会调查中农村部分数据进行分析,发现对政府信任程度高的村民具有更强的环保支付意愿,也指出村民在环境治理中对政府的过度依赖所导致的政策效果不佳的困境。李丽丽等<sup>[26]</sup>在农村垃圾治理中引入奥斯特罗姆的自主治理理论,由村民自主组织带领村民制定符合当地文化背景和环境特点的环保村规民约,形成自我约束、自我治理的模式。

### 3.3 农村垃圾治理中新技术应用研究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大数据、生物降解等新技术的发展,越来越多地区在农村垃圾治理领域引入了以互联网技术为核心的技术模式,逐渐引起关注。与传统的治理手段相比,“互联网+”的垃圾治理模式可以有效解决农村居住分散、监督困难、监督成本高等问题。孙旭有<sup>[27]</sup>分析浙江省某市某镇推广使用考拉APP,开展垃圾分类回收的智能化实践,认为互联网技术能够实现大数据采集和分析,优化农村垃圾运输、回收和再利用过程。人工智能在垃圾宣教、识别、分类、处理等领域也可以发挥一定作用,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但目前还存在一定的技术局限性、运营和回报机制不成熟等问题。

从污染源层面来看,农村垃圾问题不同于大气污染、水污染。前者更多来自生活垃圾,而大气污染、水污染较多地涉及工业生产环节。因此,相比较大气污染和水污染,农村垃圾问题治理中新技术的应用并不多,与其源头分散、生活垃圾为主的特征有关。如GPS技术在秸秆焚烧、工厂污水排放监测等领域发挥重要作用,但针对个人乱丢垃圾现象,则效果不如前者。伊庆山<sup>[28]</sup>在基于S省试点的实践调查发现不到半数的农民能做到

自觉分类投放生活垃圾，因为随着乡村社会主体的空心化和老龄化，农村中的常住居民主要是老、幼、妇、弱、残等缺乏先进环境治理理念和垃圾分类积极性的群体，建议充分结合现代文化和乡土文化开展文化育人机制，通过运用科学化、数量化、直观化的方式展示垃圾污染的伤害。在这方面，新技术如远程教育、虚拟现实等技术可以发挥其在农村环保教育上的功能。

#### 4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实践研究存在的不足

总的来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是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乡村振兴战略中的重要一环。学术界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现状、意义、举措、主体及模式等角度开展了一系列研究，取得了丰富的研究成果，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实践提供了理论支撑。从当前研究现状来看，关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研究还存在以下不足。

第一，当前研究大多集中在治理过程的前半段，即治理主体的行动逻辑和机制；后半段的考核评价及反馈机制讨论相对较少。笔者在调研山西省、四川省等地环保部门、住建部门时了解到，环境治理方面的评价体系较为完善的是大气和水污染，关于农村垃圾治理的评价指标体系相对落后，全省也缺乏统一的、明确的考评体系。在国家层面，2015年出台的《关于全面推进农村垃圾治理的指导意见》中关于五年治理任务做了如下规定：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时，全国90%以上村庄的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实现有齐全的设施设备、有成熟的治理技术、有稳定的保洁队伍、有长效的资金保障、有完善的监管制度；农村畜禽粪便基本实现资源化利用，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以上，农膜回收率达到80%以上；农村地区工业危险废物无害化利用处置率达到95%<sup>[29]</sup>。规定中的目标指标较为粗糙，省、市、县在具体操作层面，缺乏科学明确的考评体系。

第二，在农村垃圾治理过程中缺乏对社会文化主体性的关注。社会文化主体性是近年来解释我国发展和治理经验的重要视角，在乡村熟人社会环境下，以血缘、地缘为基础的社会关系网络对农村生产生活产生了重要影响，这是中西方农村社会的重要差异之一，也是研究农村社会治理的重要内容。以血缘关系为例，农村的家庭往往不同于城市的核心家庭概念，而是一个更为宽泛，边界模糊的概念。它不仅仅包含了子女、父母，也包含了三代五服之内的亲戚，是否算一家人绝不仅仅只是血缘上的亲疏，也包含了是否具有共同的价值观和习惯。在农村，往往能听到议论“某某人不孝顺，不学好，不算我们家人”等指责。因此，农村的特殊社会文化影响了行为习惯、处

事原则等。以往的研究关注个体理性主义行为和国家的制度构建与执行，缺乏对社会文化主体性研究。

第三，农村垃圾治理领域的定量研究相对较少，在治理效果上缺乏翔实有效的数据支持。这其中有很多客观原因。一是社会科学在环境领域缺乏详细的统计数据。环境科学包含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而相关的统计数据、环境监测数据等，大多存在于自然科学领域，社会科学的环境数据相对较少。同时数据缺乏公开也导致相关研究较少。三是农村垃圾问题的归因研究涉及多个层次和主体，模型设计上比较复杂，目前还未看到好的模型解释。定量研究的缺失导致在治理效果评测、治理手段比较上缺乏足够的技术支持，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未来农村垃圾治理政策方向。

#### 5 未来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研究展望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之年，也是《关于全面推进农村垃圾治理的指导意见》成效检验之年。小康社会是否达标，农村垃圾治理程度是重要影响因素。在各级政府的积极推动下，目前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普遍做法是“村收集、镇运转、县处理”，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但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能力远远不足，全国近1/4的农村生活垃圾还没有得到收集和处理。农村垃圾治理还存在着政府一头热，村民积极性不高，可持续性不够等问题，垃圾循环利用率不高，技术手段相对落后等也是制约农村垃圾治理的重要因素。

随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进程，农村垃圾治理问题将会是一个长期问题而存在，不仅需要政府和村民的持续关注 and 大量投入，也需要学界持续性关注和研究。未来农村垃圾治理的研究关注重点，大致可以分为四个方面：

一是加强农村垃圾治理中的社会文化主体性研究。在中国社会治理中，李培林<sup>[30]</sup>提出国家与市场二元之外，社会作为另一只看不见的手，影响着国家治理和社会转型。王春光<sup>[31]</sup>在解释中国40年农村发展和减贫问题上，提出区别于发展型国家理论和农民理性扩张论的第三种解释，即社会文化主体性。他认为社会文化主体性主要体现在家庭和家族、拟家族化的社会关系、社会组织以及区域社会四个相互关联与支撑的维度。他们都是看到在国家与个体之间，存在着中观的解释维度。在农村垃圾治理的研究中，政府治理视角和个人行动视角都有一定的解释力，也存在一定的缺陷。政府治理视角容易将农村垃圾治理之责推向政府，加剧当前垃圾治理中政府一头热的不利局面；个人理性行动视角强调了农民自身的主体性价值，但这种将农民个体理性从社会中

抽象化地剥离出来的研究方式,难以应对垃圾治理的复杂现实,容易将垃圾治理问题聚焦于个体的行为选择,而忽视社会文化的影响。

社会文化主体性不仅仅体现在正式的社会组织层面,更多的则是非正式的,甚至是非组织化的影响。所谓“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十里不同俗”,而社会文化主体性并非独立于个体和制度之外,恰恰相反,它是嵌入于社会环境之中,由不同个体的不断互动中形成的一套价值观念和习惯。这套价值观念和习惯一定程度上塑造着个体的行为和实践。加强对农村垃圾治理中的而社会文化主体性研究,既可以弥补制度主义视角的不足,也能形成区别于微观个体的中观视角。这是长期以来关于农村垃圾治理研究中所缺乏的研究视角,加强对社会文化主体性的研究,可以有效弥补以往研究的不足。

二是加强对资源输入可能带来的农村社会问题研究。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本质上是一个国家公共服务向农村扩张的过程。长期以来,我国农村的公共服务基本处于自治状态,国家在发展过程中,优先提供了水、电、网、路等基本的基础设施建设,但是农村的卫生医疗、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务投入缺乏,特别是用于农村环境上的投入较少。近年来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美丽乡村建设等国家战略的实施,中央财政和各级财政对以农村垃圾问题为对象的环境治理投入大大增加。这些投入对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问题必不可少,但在资源输入过程中,容易引发的社会公平问题值得关注和研究。笔者在山西、河北、山东、重庆等地农村调研中发现,垃圾治理中公共设施的分布,每户垃圾治理的补贴,垃圾运输人员的选择和收入补贴,废品的回收使用等,均会引起村民对于公平性的质疑,甚至引起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设施的不当使用与恶意破坏。

公平问题在中国的文化和社会中占据十分重要的位置,“不患寡而患不均”的思想牢牢扎根于中国人的思想体系,已经成为中国社会基本的价值取向。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中,伴随着国家主导的外部资源进入乡村后,打破了乡村的原有平衡,分配过程稍有问题便会引起农村社会的公平问题,进而影响村民对公共事务的不同态度甚至分化。农村本身是一个熟人社会,而地方政府的行政人员也大多来自当地,与农村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并且生活垃圾治理过程中的资金运作、决策程序等可操作性比较强,也容易引起村民对生活垃圾治理中的公平问题产生怀疑。因此加强对资源输入过程中带来的社会公平问题研究,包括对资源输入的公开、程序的民主等方面的研究,可以有助于更好的发挥政策实际效果,避

免农村出现输入型不公平现象。

三是加强跨学科交叉研究。农村的生活垃圾问题是一个包含理论性、技术性、实践性的综合性问题,涉及包含哲学社会科学和理学、工学等在内的多个学科。传统的单一学科或相近学科的研究视角,很难有效解释和治理农村垃圾问题。加强跨学科研究,特别是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之间的交叉融合是未来涉及农村垃圾治理、环境治理的重要方向。一方面,自然科学有丰富的数据资源和技术优势。环境治理过程离不开一套科学详细的数据指标体系,这是评价治理效果的最直观、最有效的方式。而这种数据监测与积累,离不开自然科学的环境监测技术和数据平台。技术优势不仅包含着环境指标的监测与分析,也包含了新技术研发与应用。随着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生物降解、智能识别等新科技的发展,为农村垃圾治理提供了新的思路。另一方面,哲学社会科学则有理论框架、逻辑推理、案例分析的优势,在因果关系等逻辑层面可以对已有的现象、数据结果进行分析、推演,得出逻辑自洽的研究成果。

目前,由于哲学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之家的学科差异等原因,导致跨学科、跨领域的交叉融合研究还不多。不同学科的研究之间存在学科壁垒,学术资料共享程度较低。例如,在农村环境监测领域,自然科学采集了大量的土壤污染、水污染、垃圾污染等污染指标,但由于学科之间的壁垒,导致缺乏用社会科学的理论和方法进行深入研究,而社会科学则苦于缺少足够的数据开展研究。与此同时,学科融合不足还体现在差异化的研究方法论上。不同学科都聚焦于农村垃圾治理问题上,但方法论各具特色,缺乏学科间的相互融合。因此,跨学科的研究不仅可以拓宽现有的研究领域和研究视角,也能更加深刻的认识和解释农村垃圾治理问题。

四是加强对治理模式总结研究。我国农村分布广,发展程度不均衡,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模式和效果也存在着巨大的差异。在政策实践层面,因地制宜的实践过程中,形成了具有显著地方性特点的治理模式,也积累了具有普遍性、一般性的治理经验,但是,在学术研究层面,还缺乏对普遍性、一般性治理经验的总结,缺乏对具有可复制、可推广的地方性治理模式的推广研究。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作为人居环境治理的一部分,具有鲜明的地域性和实践性特征,笔者在调研过程中看到了不同地方政府采取了独具地方特色的模式,例如将生活垃圾治理与村民农田灌溉优先权相结合;日常生活垃圾管理的村收集——镇分类——县销毁模式;婚丧嫁娶等重大活动的垃圾处理模式;生活垃圾红黑榜等;这些

模式的形成来源于基层治理中的实践经验，包括了政府为主体的治理模式，村民自发性的治理模式，企业等市场主体干预的治理模式等，但是在学术研究层面，还缺乏有效的归纳、提炼和总结，形成可推广、可复制的治理模式。加强对已有实践的有效研究和归纳总结，有助于学术研究的进一步发展，进一步增强学术研究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实践指导。[2]

#### 参考文献：

- [1]习近平.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N]. 人民日报, 2017-10-28 (1).
- [2]新华社.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EB/OL]. (2020-01-02). [http://www.moa.gov.cn/ztlz/jj2020zyyhwj/2020zyyhwj/202002/t20200205\\_6336614.htm](http://www.moa.gov.cn/ztlz/jj2020zyyhwj/2020zyyhwj/202002/t20200205_6336614.htm).
- [3]吴群英. 美丽乡村建设背景下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现状调查研究[J]. 南方农业, 2020 (8): 104-105.
- [4]操建华. 乡村振兴视角下农村生活垃圾处理[J]. 重庆社会科学, 2019 (6): 46-56.
- [5]唐林, 罗小峰, 张俊飏. 社会监督、群体认同与农户生活垃圾集中处理行为——基于面子观念的中介和调节作用[J]. 中国农村观察, 2019 (2): 18-33.
- [6]李全鹏, 温轩. 农村生活垃圾问题的多重结构: 基于环境社会学两大范式的解析[J]. 学习与探索, 2020 (2): 36-42.
- [7]刘细良, 陈敏.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问题与进路: 一个文献综述[J]. 天津商业大学学报, 2020 (3): 39-47.
- [8]黄开兴, 王金霞, 白军费, 等. 农村生活固体垃圾排放及其治理对策分析[J]. 中国软科学, 2012 (9): 72-79.
- [9]韩智勇, 费勇强, 刘丹, 等. 中国农村生活垃圾的产量与物理特性分析及处理建议[J]. 农业工程学报, 2017 (15): 1-14.
- [10]李宾, 张象枢. 基于城乡二元结构的农村环境问题成因研究[J]. 生态经济, 2012 (4): 172-174.
- [11]于法稳. 新型城镇化背景下农村生态治理的对策研究[J]. 城市与环境研究, 2017 (2): 34-49.
- [12]于法稳, 侯效敏, 郝信波. 新时代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现状与对策[J]. 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8 (3): 64-68.
- [13]曹海晶, 杜娟. 环境正义视角下的农村垃圾治理[J]. 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0 (1): 111-117, 167-168.
- [14]王晓毅. 沦为附庸的乡村与环境恶化[J]. 学海, 2010 (2): 60-62.
- [15]于法稳, 李萍. 美丽乡村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J]. 江西社会科学, 2014 (9): 222-227.
- [16]范叶超, 洪大用. 差别暴露、差别职业和差别体验中国城乡居民环境关心差异的实证分析[J]. 社会, 2015 (3): 141-167.
- [17]吴大磊, 赵细康, 石宝雅, 等. 农村居民参与垃圾治理环境行为的影响因素及作用机制[J]. 生态经济, 2020 (1): 191-197.
- [18]姜利娜, 赵霞.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 模式比较与政策启示——以北京市4个生态涵养区的治理案例为例[J]. 中国农村观察, 2020 (2): 16-33.
- [19]常纪文, 吴雄, 孙天一. 推行我国农村垃圾分类和集中处理的法制思考[J]. 环境保护, 2019 (12): 11-17.
- [20]吕晓梦.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长效管理机制——以A市城乡环卫一体化机制的运行为例[J]. 重庆社会科学, 2020 (3): 18-30.
- [21]刘春霞, 郭鸿鹏. 乡村社会资本、收入水平与农户参与农村环保公共品合作供给——基于分层模型的实证研究[J]. 农业技术经济, 2016 (11): 56-65.
- [22]包晓斌. 种植业面源污染防治对策研究[J]. 重庆社会科学, 2019 (10): 6-16.
- [23]姜太碧, 袁惊柱. 城乡统筹发展中农户生活污物处理行为影响因素分析——基于“成都试验区”农户行为的实证[J]. 生态经济, 2013 (4): 161-164, 192.
- [24]毛馨敏, 黄森慰, 林晓莹. 农户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行为研究——基于闽皖陕调研数据[J].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9 (12): 60-66.
- [25]池上新, 陈诚, 许英. 环境关心与环保支付意愿: 政府信任的调节效应——兼论环境治理的困境[J]. 中国地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7 (5): 72-79.
- [26]李丽丽, 李文秀, 梁胜基. 中国农村环境自主治理模式探索及实践研究[J]. 生态经济, 2013 (11): 166-169, 193.
- [27]孙旭友. “互联网+”垃圾分类的乡村实践——浙江省X镇个案研究[J]. 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0 (2): 37-44.
- [28]伊庆山. 乡村振兴战略背景下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问题研究——基于S省试点实践调查[J]. 云南社会科学, 2019 (5): 62-70.
- [29]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全面推进农村垃圾治理的指导意见[EB/OL]. (2015-11-03). [http://www.gov.cn/zhengce/2016-05/22/content\\_5075653.htm](http://www.gov.cn/zhengce/2016-05/22/content_5075653.htm).
- [30]李培林. 另一只看不见的手: 社会结构转型[J]. 中国社会科学, 1992 (5): 3-17.
- [31]王春光. 中国社会发展中的社会文化主体性——以40年农村发展和减贫为例[J]. 中国社会科学, 2019 (11): 86-103.

(责任编辑: 冯胜军)